

# 侧翻试验台与侧后防护装置土建工程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为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业主为长春汽车检测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天津分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2.1项目名称：侧翻试验台与侧后防护装置土建工程。

2.2招标范围：新增侧翻台、侧后防护试验台2处设备基础、厂区原有绿化拆除及路面恢复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2.3建设地点：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江泰路26号。

2.4建设工期：2023年10月31日前完成全部施工内容。

2.5质量要求：满足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技术文件要求和使用功能需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的合格工程。

2.6最高投标限价（含税）：1147268.00元。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能力，并具备如下所列的条件：

3.1.1资质要求：投标人应是依法从事经营，有能力完成采购项目的法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投标人无需直接提供资质证书扫描件。评标时按照以下标准评审投标人资质：

投标人的基本信息以文件开启当日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查询结果为准，登记状态应为正常或存续（在营、开业、在册）状态；

投标人的建筑企业资质信息以文件开启当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s://jzsc.mohurd.gov.cn/>）或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链接的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指定平台查询结果为准，资质应在有效期内；

投标人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信息以文件开启当日全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平台公共服务门户（<https://zlaq.mohurd.gov.cn/>）或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指定平台查询结果为准，证书应在有效期内；

按照以上渠道无法验证投标人资质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验证资质的网站和验证方法。

3.1.2财务要求：2022年财务状况良好，不亏损。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的复印件。投标人成立时间少于上述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1.3业绩要求：近年（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至少承担过一项类似工程施工业绩。具体要求如下：

- 1) 投标人应是合同的施工方；
- 2) 合同应有各方的签字或盖章，电子合同、订单等特殊形式合同除外；
- 3) 合同复印件应至少包括合同各方名称、工程名称、合同日期和签字盖章页。

3.1.4项目经理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必须为投标人正式员工（投标人直接为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不得为第三方或者退休返聘人员。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

格证书。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人员证明材料禁止遮挡或涂抹）：

1) 注册建造师的姓名和身份证号；

2) 注册建造师注册编号；（注册建造师执业信息以文件开启当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s://jzsc.mohurd.gov.cn/>）或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链接的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指定平台查询结果为准，证书应在有效期内）

3)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号；（安全生产考核信息以文件开启当日全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平台公共服务门户（<https://zlaq.mohurd.gov.cn/>）或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指定平台查询结果为准，证书应在有效期内）

4) 2023年6月至2023年8月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投标人应登陆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http://si.12333.gov.cn/>）查询并打印社保参保证明，参保证明应当包含验真渠道和验真方法。投标人所在地社保平台未能与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对接的，投标人应登陆所在地人社部门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查询并打印社保参保证明，参保证明同样应当包含验真渠道和验真方法）。

按照以上渠道无法验证投标人人员资质的，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验证资质的网站和验证方法。

3.1.5项目管理机构其他人员：投标人应为本项目配备技术负责人、安全员，上述人员应为投标人的正式员工（投标人直接为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不得为第三方或者退休返聘人员。

1) 上述人员的姓名、身份证号和拟担任岗位；

2) 技术负责人职称证、安全员岗位证书扫描件；

3) 2023年6月至2023年8月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投标人应登陆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http://si.12333.gov.cn/>）查询并打印社保参保证明，参保证明应当包含验真渠道和验真方法。投标人所在地社保平台未能与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对接的，投标人应登陆所在地人社部门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查询并打印社保参保证明，参保证明同样应当包含验真渠道和验真方法）。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本次招标不接受小规模纳税人投标。

3.4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5)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或代建人或监理人；与招标代理机构或代建人或监理人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与招标代理机构或代建人或监理人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6)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7)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9) 在近三年内发生重大工程质量问题（以省级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0)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1)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或各省级“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2) 处于被招标人及其指定的母子公司列入禁入名单期限内；
- 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9月7日20时至2023年9月14日17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一汽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以下简称“一汽电子交易平台”<https://etp.faw.cn/>)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8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非投标人原因除外）。未领购招标文件的，不得参加投标。

4.3 本招标项目平台服务费为300元人民币。

4.4 企业数字认证证书及法定代表人个人数字认证证书（以下分别简称“企业CA”和“法定代表人CA”）一次性办理费用500元，一年内有效。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9月22日8时30分,温馨提醒，投标文件上传受文件大小和网络速度影响，成功上传可能会需要一定时间，为避免近截止时间网络拥堵，建议提前一日上传投标文件，已递交的文件处于加密状态，不会泄露投标文件信息。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一汽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采用的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6.1 发布公告的媒介（适用于公开招标）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以下媒介上发布：

Ⅰ 一汽电子交易平台 (<https://etp.faw.cn/>)

Ⅱ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 7. 联系方式

7.1 投标人操作指南

<https://etp.faw.cn/xxgl/toXinXiList?xinXiGuanLiType=37>

投标人在使用一汽电子交易平台时遇到的各类问题，应当首先通过上述链接进入“帮助中心-用户指南”界面，查看相应操作文件或视频。

7.2 电子交易平台客服

电话：[400-691-7888](tel:400-691-7888)，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8:00至20:00

负责答复您在使用一汽电子交易平台时遇到的各类操作问题，如平台注册、招标文件购买、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保证金递交等。

7.3 CA办理（由第三方受理业务）

0431-80745296 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8:30至11:30，13:00至17:00，负责受理您办理CA及密码重置解锁业务

4008809888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8:30至11:30，13:00至17:00，负责受理您CA发票开具及其进度查询业务

#### 7.4 财务专员

电话：0431-81868663，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8:30至11:30，13:00至17:00

负责答复您关于招标文件费、平台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的发票开具问题。

#### 7.5 招标人

招标人名称：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东风大街8899号

联系人：苑博

电话：13341463401

#### 7.6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长春一汽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汽开区东风大街3462号

联系人：张迪、王相鹏

座机：0431-81868675、0431-81868654

手机：17386876475、17386876454

邮箱：zhangdi32@faw.com.cn、wangxiangpeng1@faw.com.cn

## 8. 投标人网上注册

凡首次在一汽电子交易平台参加电子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必须登录平台进行网上免费注册，注册时需提交相关资料，平台工作人员审核通过后完成注册。完成注册后方可办理企业CA和法定代表人CA（办理并邮寄大约需要3-5日），若投标人未及时注册并办理CA，由此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9.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的发布

招标代理机构通过一汽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中标通知书等采购过程信息，一经发布，视为已送达各投标人，无论投标人下载与否，均视同投标人已知晓相关内容。

## 10. 投标人异地开标须知

10.1 投标人电脑须安装“一汽招投标编制工具系列驱动”、IE浏览器最新版，正版office办公软件和Adobe Flash Player插件；

10.2 开标时，投标人必须使用CA登录一汽电子交易平台并且要保持网络畅通，使用加密投标文件的CA进行开标环节的解密操作；

10.3 若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内，由于投标人的原因没有解密成功，导致开标失败，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